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惠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先惠技术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潘延庆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发表意见：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上海新暴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50.00%	62.93	18.53	22.80%	预计2021年需求增加
合计		300.00	-	62.93	18.53	-	-

(三)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上年）预计金额	前次（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上海新暴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8.53	因业务结构变化导致需求减少
合计		100.00	18.53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新暴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3L6Y7H	
注册资本	92.9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潘延庆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30日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158号1幢101室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科技、机电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汽摩配件、家具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伺服压装机、扭矩/压力数据采集表、扭力校准车、放大器和模拟螺栓的加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度/2019年末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675.52万元
	净资产	1,223.40万元
	净利润	700.93万元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海新暴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潘延庆先生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与各关联人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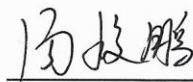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 安



汤毅鹏

